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szmqs.gov.cn/xxgk/qt/tzgg/ypljtjg/201809/t20180930_14180966.htm)

附錄

深圳市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委員會
關於實施藥品經營（零售）許可事項“證照分離”優化措施的通知

各有關單位：

根據《深圳市複製推廣“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做法的工作方案》和《前海蛇口自貿片區藥品零售許可及監管優化試點工作方案》及《深圳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藥品零售許可及監管優化試點工作方案》有關工作方案要求，經研究，現將藥品經營（零售）許可事項“證照分離”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一、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前海蛇口自貿片區和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內藥品零售企業在“深圳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綜合業務應用系統”辦結藥品經營（零售）許可事項後，可在“業務查詢-外網電子證照下載欄目”中自行下載電子化的《藥品經營許可證》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證書》，並自行打印證書（黑白即可）張貼在營業場所顯著位置。自此，我委原則上不再發放紙質版《藥品經營許可證》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證書》。

二、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我市除前海蛇口自貿片區和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兩區域外的藥品零售企業，正式開通電子化的《藥品經營許可證》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證書》下載功能，各單位可對照第一條的步驟自行下載打印。自此，我委原則上不再發放紙質版《藥品經營許可證》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證書》。

三、各有關單位或個人可以掃描電子證書上二維碼或登錄我委政務網站信息查詢欄目 (<http://www.szmqs.gov.cn>) 查詢證書信息及真偽。

特此通知。

深圳市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委員會

2018 年 9 月 26 日